附件1

六盘水市级政府预算公开说明

一、有关术语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政府为履行职能，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收取的纳入预算管理的各项税收及非税收入总和。1994年我国实行分税制改革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划分为中央固定收入、地方固定收入、中央与地方共享收入三部分。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固定收入和中央与地方共享收入地方分成部分组成，具体又可分为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两类。

税收收入：指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以及其他组织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向经济组织和居民无偿地征收实物或货币所取得的一种财政收入，是[国家预算](https://baike.so.com/doc/4799171-5015358.html)资金的重要来源。

非税收入：指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以及其他组织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公共事务管理职能，利用政府权力、政府信誉、国家资源、国有资产或提供特定公共服务取得的除税收以外的财政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指地方政府为履行职能需要，通过预算内资金安排的用于维持政权运转及支持各项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指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共中央、国务院文件规定，为支持某项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公共事业发展，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彩票公益金收入等，是政府非税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政府性基金全额纳入财政预算，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四本”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三保”：指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

超长期特别国债：指为系统解决强国建设、民族复兴进程中一些重大项目建设的资金问题，从2024年开始拟连续几年发行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用于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

省“4+2”基金：指省设立的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基金、新型城镇化投资基金、新型工业化发展基金、文化旅游产业投资基金、新动能产业发展基金、生态环保发展基金。

二、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

2024年六盘水市政府债务限额1139.78亿元（一般债务限额682.82亿元，专项债务限额456.96亿元），政府债务余额1131.78亿元（一般债务余额676.01亿元，专项债务余额455.77亿元），市级政府债务限额299.35亿元（一般债务限额186.2亿元，专项债务限额113.15亿元），政府债务余额296.54亿元（一般债务余额183.66亿元，专项债务余额112.88亿元）。

三、2024年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24年，我市紧紧围绕“强监管、提质效”这条主线，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理念，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编制、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绩效目标考核及结果运用贯穿项目预算管理全过程，对项目资金进行全方位制度约束，把有限财政资金安排在刀刃上，切实发挥绩效管理效能，不断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一是严把事前绩效评估审核关口。完成市级绩效评估项目62个，取消项目38个，审减预算0.29亿元，审减率0.09%。二是全面推进绩效目标管理。严格审核市级预算绩效目标771个，审减241个，审减金额1.62亿元。三是不断提升绩效监控水平。采取“一般监控+重点监控”方式，对531个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一般绩效监控，选取4个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和2个部门整体支出开展重点绩效监控，发现问题10个，收回10个项目预算指标156.06万元。四是不断强化财政绩效评价。选取19个项目和11个部门整体支出开展复核评价，涉及金额1.85亿元，将发现的48条问题反馈单位并督促整改。同时，选取3个部门整体和1个项目支出自行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发现问题43条，审（压）减2025年部门预算项目2个，审（压）减金额152万元，收回结余资金88.86万元。五是加大绩效结果应用力度。继续采取“绩效考核+公用经费”模式，将绩效考核结果与下年度部门公用经费预算挂钩。在编制2025年预算时，对2024年度考核为“中”的7家单位共压减2025年部门预算公用经费45.53万元。

四、2025年转移支付安排情况

2025年，市级安排市对下转移支付9.12亿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含返还性支出）9.04亿元，专项转移支付0.08亿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5年市级安排“三公”经费预算1988.44万元，较上年减少28.15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10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182.72万元，增加6.12万元，主要是部分单位改革案例交流等接待费用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1705.72万元，减少34.27万元。